附件2

单位同意报考证明（样板）

双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兹有我单位在职非在编职工XX同志（临时工作人员/公益性岗位/国企职工/私企职工），身份证号：XXXXXXXXXXXXXXX，参加2022年度“黑龙江人才周”双鸭山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。我单位同意其报考，若该同志被聘用，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档案、工资关系等的移交手续。

特此证明。

XXX单位（公章）

XX年XX月XX日